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截至本公告日，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剩余公司股份1,850,95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1%。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剩余公司股份1,850,959股，且存续期即将届满，同意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12个月，至2026年3月5日止。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剩余股份未出售。

鉴于本员工持股计划展期后的存续期即将届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及存续期情况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6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6月25日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2018年9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2018年9月3日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21,115,800 股。

（二）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初始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即2018年9月5日起算，至2022年9月5日届满。

2022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6个月，展期至2023年3月5日止。

2023年3月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6个月，至2023年9月5日止。

2023年8月1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6个月，至2024年3月5日止。

2024年2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6个月，至2024年9月5日止。

2024年8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6个月，至2025年3月5日止。

2025年2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12个月，至2026年3月5日止。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及后续安排

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剩余公司股份1,850,95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1%。

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于2026年3月5日存续期届满。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于存续期内按照相关规定处置剩余权益，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